

##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东方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     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（万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    | 质权人        |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| 第一大股东          | 1,200    | 2018年5月31日 |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0.9175%      | 投融资及业务发展 |
| 合计         | --             | 1,200    | --         | --         | 0.9175%      | --       |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，东方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,307,93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6.133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750,0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7.342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2.1882%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1日